

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

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8月15日通过电话、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2年8月26日上午10：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名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邵鉴棠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《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《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上披露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的有关规定，是对公司实际经营状况的客观反映，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。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2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，依照市场公允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协商确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》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本次董事会审议的《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根据公司工作安排计划，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将由公司董事会另行发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》；
- 3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8月26日